

中泰证券

关于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中泰证券作为山东松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类别	风险事项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公司治理	其他（资金占用）	是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2021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王永及其一致行动人淄博松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松铝投资”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永）累计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铂克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铂克新材”）拆借资金发生额为 15,850,000.00 元（其中王永累计拆借资金发生额为 9,000,000.00 元，松铝投资累计拆借资金发生额为 6,850,000.00 元），铂克新材按 4.35% 年利率向王永及松铝投资收取利息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上述拆借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借款，构成资金占用。为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在参考中国人民银行 2021 年上半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.85% 的基础上，按 4.35% 年利率收取利息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王永及其一致行动人松铝投资为满足其临时资金需要，从公司全资子公司拆借资金，构成资金占用。该行为反映出上述关联方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予以充分重视，对资金占用问题的认识不够深刻，对公司的治理规范性造成了损害。上述关联方应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，提高公司规范操作和治理水平，确保公司合规经营，杜绝此类违规情形再次发生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治理规范性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充分关注上述违规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审慎投资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泰证券

2022年1月18日